

证券代码：300088

证券简称：长信科技

公告编号：2017-061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暨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停牌期间资产重组的工作进展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长信科技；证券代码：300088）已于2016年9月12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6年9月1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65）。

2017年3月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及相关议案。详见于2017年3月9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公告》、《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暨公司股票暂不复牌公告》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公告。

2017年3月15日，公司收到了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7】第15号）（以下简称“一次问询函”）。

2017年4月21日，公司对《一次问询函》进行了回复。

2017年4月25日，公司收到了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二）》（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

【2017】第 22 号) (以下简称“《二次问询函》”) 并予以公告。目前公司正积极组织中介机构等各方共同对《二次问询函》中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

本次拟发行股份购买的标的资产深圳市比克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比克动力”) 曾经是美国纳斯达克上市公司中比能源下属企业。因海外上市公司分拆资产回归 A 股上市的相关政策尚未明确, 本次重组方案可能存在政策障碍, 虽然公司将尽最大努力继续推进此次重组进程, 但也可能存在因政策障碍而无法继续推进的风险。

因本次重组停牌时间已达 8 个月, 为保证公司此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能够顺利推进, 保护投资者利益, 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暨继续停牌的议案》, 公司董事陈奇、高前文与本次重组事项存在关联关系, 陈夕林、许沐华、张兵、廉健四位董事与陈奇、高前文系一致行动人, 因此, 该六名董事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

董事会同意公司拟继续向深交所申请公司股票停牌, 本次申请继续停牌事项需提交将于 2017 年 6 月 8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如本次申请继续停牌事项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通过, 或者公司向深交所申请继续停牌未获同意, 公司股票将申请复牌恢复交易。

如本次申请继续停牌事项获得公司股东大会通过, 且公司向深交所申请继续停牌获得同意, 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继续停牌期间, 公司及相关各方将积极加快工作进度, 积极推进重组项目进展, 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5月21日